应用电力大数据辅助空户核查办法

　　为提高普查数据质量，国务院人口普查办公室与国家电网公司合作，在国家电网“网上国网”APP中增加了电力辅助模块，统一组织部分省（区、市）应用电力大数据辅助开展空户核查工作。具体核查办法如下：

　　**一、 应用范围**

　　国家电网用户覆盖的地区。具体为除广东、广西、海南、贵州、云南的26个省（区、市），其中陕西、内蒙部分覆盖（具体用户分布可与本省国家电网联系确认）。

　　**二、 实施方式**

　　普查员管理系统中分配过普查任务的普查员，可于10月27日至11月15日，对在普查摸底、登记过程中标注为空户，但难以准确认定为空户的住房单元进行排查，利用“网上国网”APP，获取住户用电情况提示，对电力大数据反馈为近七天正常用电（绿码）和近一个月间歇性用电（黄码）的住户，进行重点核实。普查指导员要对普查员的空户核查工作进行监督检查。各级普查办公室要结合现场督导进行随机抽查。

　　遇到技术问题，可与本省国家电网公司进行沟通，获取技术支持。

　　**三、 保密要求**

各级普查工作人员、普查指导员和普查员，在应用电力大数据过程中，要严格遵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》《全国人口普查条例》和普查保密承诺书，对普查对象信息严格保密。若出现泄露普查对象信息的情况，相关责任人应承担相应法律责任。

**四、 其他**

　　国家电网未覆盖的省（区），可参考电力大数据应用思路，利用住户水、电、燃气数据，对难以确认的空户进行核查。

**附件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

|  |
| --- |
| [人口普查电力辅助工具使用指南.doc](http://home.stats.gov.cn/zt/zdtjgz/dqcqgrkpc/wjtz7/202010/P020201026409396224993.doc)[办法说明.png](http://home.stats.gov.cn/zt/zdtjgz/dqcqgrkpc/wjtz7/202010/P020201026411277076139_r75.png) |

 |
|  |